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8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 8 人，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近年来，公司不断扩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对主体设备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和技术革新，并定期对设备进行全面检修及年修，提高了设备使用性能和装备水平，实际上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决定从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对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财务分类	目前 折旧年限	调整后折旧年限
传导设备	19	24
机械设备	19	24
动力设备	12	17
运输设备	10	1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通过对主体设备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和技术革新，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提高了设备的使用性能，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四章第十五条“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对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重新确定。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无影响，预计影响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分别增加人民币 4.12 亿元，分别占 2014 年度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的比例为 0.86%、44.4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额未超过 2014 年度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绝对值的 50%，也不会使公司 2014 年度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规则的要求。

2）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变更依据真实、可靠，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就此事项发表意见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的调整，调整后公司的财务信息将更为客观反映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1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